# 为何唐代文人多任刺史?

日前,某教授在央视书画频道的节目中,宣称颜真卿写错字,将“刺史”写作“剌史”,引起书法界广泛讨论,一片哗然。“安史之乱”接近尾声时,颜真卿一度出任蒲州(今山西永济)刺史。也就是在蒲州任上,他写下了被后世誉为“天下第二行书”的《祭侄文稿》。

翻看唐代大文学家们的履历表,你会发现,其中很多人都有过担任刺史的经历,比如张说、张九龄、岑参、高适、韦应物、韩愈、白居易、元稹、刘禹锡、柳宗元、杜牧等。不少文学家在后世以刺史代称,比如岑参世称“岑嘉州”,韦应物世称“韦苏州”,柳宗元世称“柳柳州”。还有一些诗人的诗文集也以刺史命名,如岑参的《岑嘉州集》和韦应物的《韦刺史诗集》。

刺史,全称“使持节某州军事某州刺史”,为唐代州级行政单位的最高长官。唐代的统治者非常重视刺史的选任,据《贞观政要》记载,唐太宗经常半夜睡不着觉,担心各州的都督和刺史是否善待百姓。于是他将这些人的名字写在屏风上,坐着躺着都能看到,如果哪位都督或刺史有了功绩,就在这“小本本”上记下一笔。太宗深知“郡县者国之本,牧宰者政之先”这一道理,所以发出了这样的感慨:“我深居宫内,所见所闻极为有限,只能仰仗各州都督和刺史了!”

唐代刺史人数是一个庞大的数字,有学者考证出整个唐代的刺史人数超过两万人。在一些影视剧中,大家可能看到好几个人都是刺史,但是彼此之间会有明显的高低位之分。这是因为刺史的品级与州郡的地位相联系,唐代的州分为府、辅、雄、望、紧、上、中、下八级,刺史的品级随之有高低之分,大多在从四品到正三品之间。

《祭侄文稿》(局部)

除了初唐时期政权初定,刺史多是武人之外,唐代的刺史大多由经过科举制度选拔的知识分子担任。最典型的例子是苏州。唐代苏州的经济、文化地位重要,有“吴郡,自古皆名人为守”“苏州刺史例能诗”之称。据《唐刺史考全编》的考证,担任过苏州刺史的官员至少有一百二十多人,其中包括韦应物、白居易、刘禹锡这样的大文豪。宋代时,苏州太守曾作《三贤堂记》纪念他们:“三贤平时道义为先,分相好,诚相与也,而文章政绩,兼优并著,且俱为有意于民者。”

刺史在唐前期和中期地位较高,其职权范围内的行政活动和当地文学环境紧密相关。刺史能直接决定一州内的士子是否有资格参加科举考试,并且还参与州府考试的出题,地方士子在进京考试之前,刺史还要为他们举行乡饮酒之礼。一州的刺史往往成为当地文坛的领军人物,比如张九龄曾写信给广州刺史王方庆,得到他的大力赞赏:“此子必能致远。”元稹少年时也曾在经济上得到当地刺史等官员的接济。白居易担任杭州刺史期间,因文采和政绩兼著,善于发现人才,因此江南地区的士子争相奔赴杭州求取发解名额。

对于文人来说,担任地方刺史,一方面可以远离朝堂上的纷争,另一方面,为州郡最高长官,也可以更好地参与到地方文化活动中,实现自己的政治抱负。因此,在唐前期和中期,出任刺史对文人来说是一个很好的选择。高适早年仕途不顺,安史之乱后担任蜀州刺史,《旧唐书》说:“有唐以来,诗人之达者,唯适而已。”杜牧因长期在朝中担任闲散官职,再加上牛李党争愈演愈烈,曾请求出任杭州刺史,未获批准。后来他又连续三次上书,请求出任湖州刺史,最终如愿,感叹,“仕而至此,斯亦达矣。”韩愈在《赠崔复州序》中也说:“丈夫官至刺史亦荣矣!”

唐朝中叶以后,刺史则大多成为朝廷被贬官员的归宿。大唐文坛著名的“铁三角”都有被贬刺史的经历——韩愈原任刑部侍郎,因谏阻宪宗奉迎佛骨,被贬为潮州刺史;屯田员外郎、判度支盐铁案刘禹锡,曾被贬为连州刺史;监察御史柳宗元,曾被贬为邵州刺史。

晚唐时期藩镇割据加强,地方的各种权力都掌握在节度使手中,导致州郡地位的下降,不少节度使甚至自行任命辖区内的刺史。刺史仅能管理一些行政事务,特别是一些边远地区的刺史,地位更低,一般官员都不愿意去,因此调任这类刺史就带有惩罚的性质。更甚者,如著名的“八司马”,担任刺史的助理,其地位之低,可想而知。 **(据《北京青年报》)**

# 苏东坡在凤翔当过太守吗?

“苏东坡在凤翔当过太守吗?”这句发问主要由三个名词组成,一个人名,一个地名,一个官职名。先从地名凤翔说起。

如今的凤翔,是陕西省宝鸡市治下的一个县(按:刚刚撤县设区,仍在宝鸡市治下),论吃的喝的,那里有赫赫有名的西凤酒、味道醇厚的腊驴肉;说非物质文化遗产,那里有泥塑、有木版年画。加之气候宜人、少有灾害,真是个让人喜欢的好地方。不过现在,大概不会有人把凤翔县与国家或地区的政治文化中心这么一种概念联系在一起吧!然而,在春秋早期,凤翔还被叫作雍城的时候,这里却是周秦发祥之地、嬴秦创霸之区,特别是从公元前677年秦德公徙都雍城(今凤翔县城南),一直到公元前383年秦献公迁都栎阳(今阎良区武屯镇),整整294年里,先秦的19位王公在这里图谋发展,大有作为,所以称凤翔是大秦帝国的夯实根基之地,并不为过。正是由于此,公元前238年,尽管咸阳作为秦国的都城已经有了一百多年历史,但22岁的秦始皇,还是特意要在故都雍城举行加冕大典,以表达秦人对这块使得秦国全面强盛的土地的崇高敬意和不尽感激。

至于凤翔这个地名的出现,是唐代肃宗年间的事,新地名取“凤鸣于岐,翔于雍”的祥瑞之意,此名被一代又一代的中国人所认可、所喜爱,一直沿用至今。

再说人名苏东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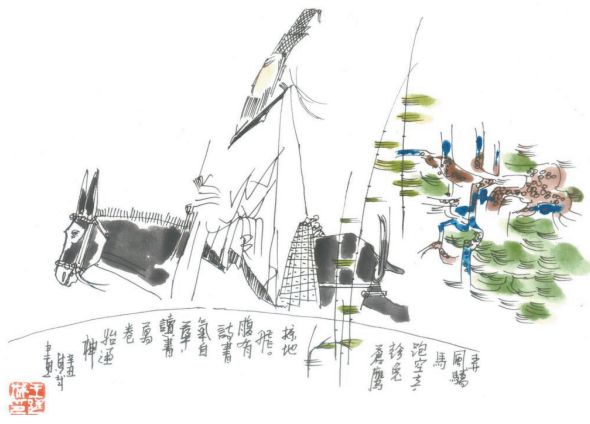

苏东坡生活在北宋年间,是中国历史上一位十分罕见的杰出大文人,他的出生地是当时的眉州眉山(今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苏东坡20岁时通过科举考试进入官场,65岁时辞世于常州。在不算太长的一生里,他的诗词、文章、书法、绘画,都达到了出类拔萃的水准,而官声,也相当不错,但让人扼腕长叹的是,此人的仕途却异常坎坷。其为官的40多年间,好像不是被贬,就是在被贬的途中,就连苏东坡自己,在《自题金山画像》中也无可奈何地自嘲道:“问汝平生功业,黄州惠州儋州。”其中的黄州,是说宋神宗当政时因所谓的“乌台诗案”被贬;而惠州、儋州,则是指晚年时再遭不幸,特别是以62岁的高龄,被发配到儋州(今海南)这个当时中国最南端的蛮荒之地。

在很多人的印象中,除过在首都汴京任职以外,苏东坡好像一直是在南方从政,但其实,密州(山东诸城)、登州(山东蓬莱)、定州(河北)、汝州(河南)这些他当过官的地方,都在中国北方,只是由于苏东坡主政杭州时修建苏公堤、被贬黄州时推出东坡肉、落难儋州时传播中原先进文化的故事流传太广泛、太久远,以致不少人产生了误解。这里还想强调的是,对西安人和陕西人而言,应该知道的是,苏东坡进士及第以后出任地方官的第一站是在北方,即当时的凤翔府,今日之凤翔县,所以,“苏东坡在凤翔当过太守吗”之问,不能说是无缘无故。只是需要指出的是,北宋时的凤翔府,管辖着包括凤翔县在内的好多个县,行政级别高于今天的凤翔县,其地位类似现在的宝鸡市。尽管2021年初凤翔县已经撤县设区,但如今的凤翔区依然无法与宋代的凤翔府比肩。

但问题是,在宋代的官制中,根本就没有太守这么一个职务——这就说到了本文题目中的第三个名词,官职名。

太守是秦朝至汉朝时期对郡守的尊称,汉景帝时又直接更名郡守为太守,为一郡的最高行政长官,历代沿袭不变。直到隋初,地方行政区划存州废郡,以州刺史为最高行政长官,此后太守不再是正式官职名。

不过,尽管已经不是正式官职名,但太守之谓依旧在民间被使用。比如,北宋元丰三年,刘瑾任福州知州,一上任,就准备在元宵节大摆花灯。为此,他下令:福州城每户居民不论贫富,一律装点花灯十盏,悬挂在屋檐下。可时值闽江两岸连续三年遭水灾,十种九不收,福州十邑,几乎家家日无鸡米,夜无鼠粮,十室九空,谁家能出得起这笔花灯钱?当时,诗人陈烈正寓居福州城,心中愤愤不平,遂在福州鼓楼的一个大灯笼上题诗:“富家一碗灯,太仓一粒粟;贫家一碗灯,父子相聚哭。风流太守知不知?惟恨笙歌无妙曲。”刘瑾闻讯,顿生悔意,亲自到陈烈的寓所登门谢过。隔一日,官府又告示道:取消摆花灯——这就是说,如果苏东坡当年在凤翔当的是最高行政长官,那么,对于文章开头的发问,应该给予“可以如是表述”的回答。

但苏东坡当年出任地方官的第一个职务,不是凤翔府的最高行政长官,而是凤翔府的签书判官,系“一把手”属下的职官;而领导他时间较长且两人之间还有不少故事流传下来的凤翔府“一把手”,名叫陈希亮,也是眉州人,在历史上官声尚可。所以,只能说苏东坡在凤翔当过官,但不是太守。

还想多说几句的是,苏东坡在凤翔为官的所作所为,多有可圈可点之处。比如,嘉祐六年(公元1061年)他来凤翔府上任,次年修建房舍时,在公馆北面建了一座亭子,作为小憩之地。这一年春天久旱不雨,亭子建成时,碰巧下了一场大雨,民众欢欣,于是苏东坡将此亭命名为喜雨亭,并写下了千古名篇《喜雨亭记》,文曰:“是岁之春,雨麦于岐山之阳,其占为有年。既而弥月不雨,民方以为忧。越三月,乙卯乃雨,甲子又雨,民以为未足。丁卯大雨,三日乃止。官吏相与庆于庭,商贾相与歌于市,农夫相与忭于野,忧者以喜,病者以愈,而吾亭适成”“亭以雨名,志喜也!”

**(据《西安晚报》)**